

附件 2

## 颍上县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### 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合计	因公出国(境)费	公务接待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
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
117.7		26	91.7	91.7	

### 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颍上县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17.7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6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91.7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6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及兄弟单位来我院调研、考察、指导工作以及庭审等内容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《阜阳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455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**(三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91.7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91.7 万元，与 2022 年预算持平；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本单位车辆的日常保养、保险、燃油及过桥过路费支出。**